

李渡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编制李渡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“法定主动公开内容”的规定和省、市、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2023 年李渡镇主动公开信息涉及行政许可，物业管理改革，渠县经开区至李渡镇连接线建设用地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，财政预算、决算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等政府信息 30 余条，根据主要领导和机构人员调整情况，及时更新了领导个人信息和分管内容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根据信息公开新要求，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机制、规范标准，2023 年我镇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条，涉及征地拆迁领域，经检索本行政机关不存在该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并已通过书面进行了答复，引发行政诉讼 3 件，判决结果为结果维持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规范管理政府信息，严格信息审核发布，确保发布信息格式规范、内容无误。2023 年，李渡镇未制发、未公开行

政规范性文件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信息公开平台作用，不断拓宽政务公开渠道。加强厅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，完善栏目设置，及时更新政府公开指南，严格发布规则，保证网上发布与其他渠道的信息数据同源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强化考核评估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绩效考核细则。对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定期开展网站自查。强化内部督查督办，定期通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和纠正，多渠道督办整改落实。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县级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 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53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

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3	0	0	0	0	3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主要问题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能力有待提高，防范化解问题不力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诉讼。

改进措施：积极向县司法局，县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中心等学习，进一步提高对法规的理解，提升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李渡镇 2023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